

山东农业大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 论文开题报告规定

山农大办字〔2018〕70 号

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学位论文质量是评价研究生培养质量的重要标志,而选题和开题是整个论文工作的首要环节,也是整个培养过程中的重要环节。为了指导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做好学位论文开题工作,强化过程管理,保证学位论文质量,特制定本规定。

一、开题报告对象

攻读我校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和非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的研究生,须进行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二、开题报告时间

开题报告工作应在研究生课程学习结束后、专业实践之前完成,具体时间各学院可结合实际情况进行安排。如因特殊情况需推迟者,须本人提出书面申请,导师签署意见,经学院分管领导审核同意后方可推迟。无故不按时开题者,不允许按期进行学位论文答辩。

三、选题原则

(一)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论文选题应在本领域方向内,直接来源于生产实践,来源于应用课题或现实问题,要有明确的职业背景和应用价值,体现实践型特点。

(二)论文选题应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先进性和工作量。要能体现研究生综合运用专业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生产中的实际问题的能力。

四、开题报告内容

研究生在参加开题报告论证会前,必须根据专业培养目标,在校内外导师指导下,选择一个拟解决的实际问题作为学位论文研究课题。开题报告内容应包括:选题目的和意义;文献综述;研究内容、预期目标及拟解决的关键问题;拟采用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实验方案及可行性分析;研究的特色与创新之处;研究计划及预期研究结果等。

五、开题报告要求

(一)开题报告字数:一般不少于 3000 字。

(二)开题报告参考文献量:要求查阅文献一般不少于 50 篇(近五年文献不低于总文献的一半),对于个别新兴研究领域其文献量可酌情减少。

(三)开题报告参考文献的引用格式:参考文献引用格式需符合《山东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写作基本规范与格式要求》的相关规定。

六、开题报告组织

(一)开题报告会原则上在校内进行。

(二)学院成立相应的开题报告考核小组。开题报告考核小组不少于 5 位专家,导师不作为考核组成员参加自己指导研究生的考核,考核小组成员应有 1 名来自行(企)业的专家。小组设组长和秘书各 1 人,秘书不参与有关事项的表决,负责做好记录。

(三)开题报告要公开进行。为规范开题报告环节,开题报告安排须网上公布。不按规定程序办理,视为开题无效。

七、开题报告程序

(一)开题报告内容应经校内外导师审核,并在举行开题报告会

前送交考核小组成员审阅。

(二)开题报告会由考核小组组长主持,采取 PPT 汇报和答辩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个人阐述时间应不少于 15 分钟。由考核小组对论文选题、研究思路等进行点评和提问,时间应不少于 20 分钟。

(三)考核小组对开题情况进行评议,并形成评定意见,明确是否通过开题,提出修改意见。开题报告会的考核过程和相关材料,由秘书负责记录汇总。

(四)开题报告通过者,应在一周内根据考核小组的评定意见,对原报告进行修改完善,交学院保存,研究生处将不定期抽查。

(五)开题报告工作完成后,学院应在一周内将开题报告结果汇总交研究生处备案。

八、开题报告结果处理

(一)开题报告考核结果分为通过和不通过两种。

1. 开题报告通过者,可正式进入论文工作阶段。

2. 开题报告未通过者,根据考核小组的意见对开题报告进行修改后,经本人申请,校内外导师同意,重新开题。

(二)研究生论文选题一旦确定,原则上不再变动。如因特殊原因需更改选题者,须由研究生本人写出书面申请,经导师同意签字,学院负责人审批后,报研究生处备案,并按开题报告程序重新进行开题。

九、各学院可在此基础上制定实施细则,报研究生处备案。

十、本规定自 2018 级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开始实施,由研究生处负责解释。

2018 年 12 月 29 日